

## BASE-WEB 基礎網站建置優惠方案合約

---

立合約書人 購買客戶： (以下簡稱甲方)  
服務廠商： (以下簡稱乙方)

甲方委託乙方代為設計網站與租賃網路虛擬主機業務，經雙方同意訂立本合約，以茲共同遵循，合約條款如下：

### 第一條：軟體設計內容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委託依本合約規定，執行其所列之設計標的，設計基本資料詳如「附件一」。

### 第二條：設計時間及修改期限：

1. 乙方開始準備進行本專案時間進度與時程表詳如「附件二」，但不包含甲方校稿、準備資料及修正內容產生延誤之時間。
2. 修改方式為：乙方提出之「附件一」、「附件二」依甲方確認之規格內容設計。

### 第三條：軟體設計與網路租賃服務費用

費用總價如附件一，共計費用為 新台幣 元整(含稅)。

### 第四條：付款方式與製作流程

1. 雙方簽約後，甲方以轉帳匯款或即期現金票據給付乙方全部設計款項(含第一年虛擬主機租賃費)，即 新台幣 元整(含稅)，乙方應開立發票予甲方。
2. 乙方確認收到甲方繳納款項無誤後，乙方即依約定之「附件二」、「附件三」進行設計。

### 第五條：營業祕密

雙方基於本合約所知悉之一切資料(雙方已自行公開或於政府機關可以公開查詢的資料不在此限)，應視為雙方之營業商業祕密而負保密之責，雙方如有違反本條約定而致對方受到損害，所受之損害應負損害賠償責任，最高賠償金額需依第八條違約條款內所訂金額上限內進行賠償。

### 第六條：侵權責任

1. 甲方保證其提供之圖片與文字等製作資料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若有違反，甲方需自行負責。
2. 乙方保證本專案內提供之圖片、文字、程式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之情事，若有違反，乙方需自行負責。
3. 甲方所提供之圖檔、文字、程式屬於創建之智慧財產，乙方不得做本專案用途外之使用，若有違反需依第八條違約條款內所訂金額上限內進行賠償。

4. 甲方所提供之圖檔、文字、程式屬於創建之智慧財產，乙方不得做本專案用途外之使用，若有違反需依第八條違約條款內所訂金額上限內進行賠償。
5. 甲方需同意建置完成之網站註明由乙方所規劃設計完成，且收錄至乙方網站作品集單元或文宣介紹資料。

#### 第七條：環境規格與增修幅度規範

1. 本合約製作內容需以瀏覽器 Internet Explorer5.5 以上版本觀看，螢幕解析度為寬 1024 像素、高 768 像素為主。
2. 甲方選擇本方案乙方提供的之網頁風格版型確認後，不可以變更版型風格樣式，若甲方在乙方設計途中或設計完成後提出要變更網頁風格版型或特殊版面客制，則甲乙雙方另議價格遞補附件為憑。
3. 因每台個人電腦之螢幕、顯示卡廠牌型號有異，不同台電腦呈現色彩會有不同程度色偏情形，故經甲乙雙方確認色系後，基本色系不可變更，以利本合約專案能持續順利進行。
4. 本合約內之靜態網頁美編設計，放置之內容不可超過 1 頁 A4 紙(寬 21 公分、高 45 公分)範圍，超過此範圍之頁數必須以新網頁價格另行計算。
5. 本專案合約規格增加需經雙方確認並遞補附件，需要支領額外加收費用並延長製作工時。
6. 本專案合約規格修改需經雙方確認並遞補附件，製作後經甲方確認後之規格不得變更修改，否則需要支領額外加收費用並延長製作工時。

#### 第八條：違約條款

1. 甲方未依第四條之付款條件付款。
2. 乙方未依預定進度功能與「附件二」之時程表完成軟體設計。
3. 甲方如果超過本合約結案日 2 週以上遲未準備齊全資料或無故拖延拒不驗收完畢，導致本專案延遲無法結案，則本專案合約失效，乙方並不退還已收取之款項。
4. 若甲方提供的網站製作內容涉及色情、賭博、槍械等中華民國法律禁止之事項或無相關法定營業執照或明顯證據之侵權行為，則本專案合約失效，乙方並不退還已收取之款項。

以上 1、2、3、4 款，甲乙雙方得因對方發生違約情事或未能履行本合約條款而要求終止本合約，惟應於三個工作日內以書面通知對方，雙方並進行賠償、換約與訂定解約書等事宜，若需另議賠償金，則最高賠償金額為 新台幣 元整為上限。

#### 第九條：設計完成後續維護更新責任與規範

1. 本合約專案設計完成之第一年之虛擬主機租賃服務，甲方同意並願意遵守「附件四」虛擬主機年租規格條款所列規範。
2. 本合約專案設計完成後，乙方僅負責「附件四」虛擬主機年租規格條款所列之網路服務，乙方不負責甲方後續網頁維護更新，甲方需自行以網頁編輯軟體做維護更新。
3. 如本合約專案完成後，甲方若有需要另行付費委託乙方做網頁新增或修改更新，則由乙方另行報價經甲方同意後做網頁新增或修改更新。

第十條：次年租賃規格與費用

1. 次年租賃之規格與價格以本合約內「附件四」虛擬主機年租規格條款所列為準。
2. 本合約專案內之虛擬主機租用期一年到期後，甲乙雙方若同意續約承租虛擬主機，甲方僅需在租用期到期前繳納應付租賃款項，經乙方確認款項無誤後，則依本合約內「附件四」虛擬主機年租規格條款自動續約完成，不需另行簽訂新合約，

第十一條：合約生效

1. 本合約自雙方簽訂之日起生效，取代本合約訂定之雙方口頭或書面之建議、協議或會談。
2. 本合約未定事宜或對內容解釋產生疑義，影響合約之履行時，雙方應以誠信原則，共同協議解決或另訂合約補述之。
3. 本合約除非經甲乙雙方同意另立書面文件取消作廢，或是違背第八條違約條款所列事宜，方可進行換約或訂定解約書。

第十二條：本合約未盡事項，由雙方協商解決增訂，如有涉訟情事雙方同意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第十三條：本合約之所有附件視同本合約之一部份，後續經甲乙雙方用印同意遞補之附件亦為本合約之一部份。

第十四條：本合約壹式貳份，雙方各持正本一份。

立合約人

甲 方：

公司名稱：

代 表 人：

統一編號：

寄件地址：

電話：

乙 方：

公司名稱：

代 表 人：

統一編號：



寄件地址：

電話：

簽約日期：西元 2007 年 月 日

### 附件一 規格價位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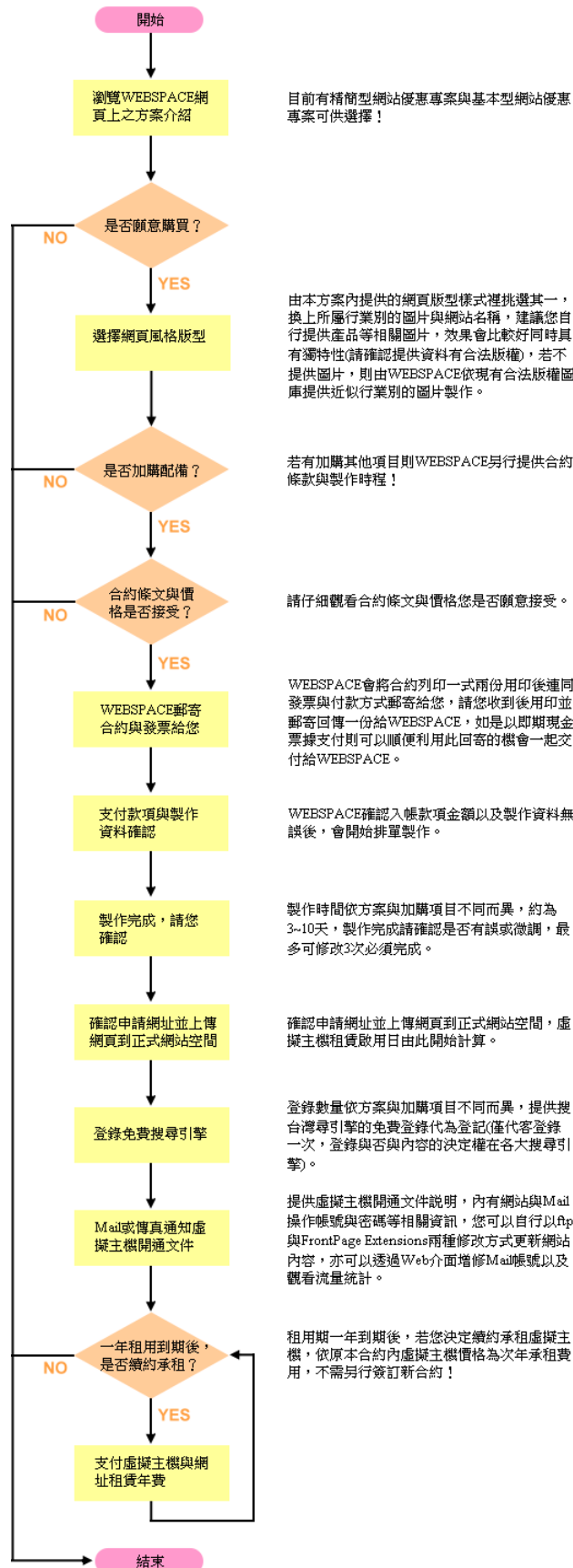
項目	內容說明	(新台幣/未稅價)
1. 型網站優惠專案		
2.加購網頁		
		未稅總價金額： 元
		含稅總價金額： 元
備註：	1. 客戶需提供靜態網頁製作之文字電子檔、圖檔以及翻譯之文字資料。 2. 網頁若需含 flash 動畫或音效者價格另議。	

### 附件二 時程進度表

階段	時程	說明
簽約與付款	西元 2007 年 月 日	合約簽訂日，請交付相關製作資料與電子檔。 客戶請以現金票據支付訂金款項，需開立發票交付客戶。
正式製作	西元 2007 年 月 日～ 月 日	製作期。
結案	西元 2007 年 月 日	將製作完的網頁客戶可自行使用 ftp 軟體到虛擬主機下載 或提供壓縮檔讓客戶網路下載。 網址及虛擬主機啓用日由此開始計算。

以上時間上下誤差為一週。

## 附件三 製作流程



## 附件四 虛擬主機年租規格條款

立合約書人 承租用戶： (以下簡稱甲方)  
服務廠商： (以下簡稱乙方)

1. 甲方申請乙方虛擬主機專案業務(包含網站空間代管、網址設定、備份、E-Mail 帳號，以下簡稱本業務)，依本契約條款辦理。
2. 本業務係指由乙方提供網路空間服務，包括備份機制及 E-Mail 帳號、電力設施(含 UPS)、空調環境、機箱、高架地板、網路管理，供除網路存取服務提供者(ISP)外之資訊提供者、電子交易提供者、需要網路管理之企業公司存放網路空間之服務，並設定權限與 DNS 對應甲方網址。
3. 本業務因成本分攤考量，甲方必須至少租用 1 年，租用期間付費方式為每次需先付清 1 年費用(以匯款或即期現金票據支付)。
4. 乙方應維持本業務服務之正常運作，遇有障礙應儘速修復。甲方租用本業務，如因乙方網路或系統障礙、阻斷，以致發生錯誤、遲滯、中斷或不能傳遞而造成損害時，其所生之損害，乙方除按第 5 條之規定扣減租費外，不負損害賠償責任。
5. 甲方租用本業務，因不可歸責於甲方之原因，致電路或系統障礙不能通信時，乙方應扣減租費，扣減租費方式為：電路或系統連續障礙二十四小時以上者，每二十四小時扣減全月租費三十分之一，但不滿二十四小時部分不予扣減，當月障礙應扣減之租費總額以當月應繳租費為限。
6. 甲方租用本業務，由於不可抗力(颱風、地震、海嘯、洪水、火災、停電、戰爭、海底電纜斷裂)致電路或系統障礙者，自故障日二十四小時起至修復日止，不收租費(延後使用期限)。
7. 甲方租用本業務，在開通生效日起算兩週內，如甲方認為所申請之服務不符合需求，可以向乙方要求申請退款與解除契約，但必須扣除總價之 5% 作為行政手續費，甲方並必須退回作廢之合約以及發票，如有經由乙方申請網址或使用附贈之網址或申請 SSL 數位憑證則需多扣除申請費用(因網址與 SSL 一經註冊則無法取消，但甲方仍具有其使用權)，若使用期間有超出流量費用或其它變更之設定費(例如變更作業系統平台、代為設定 SSL)亦需扣除，若超過開通生效日起算兩週後，甲方同意所繳之費用一概不退費至本合約終止，除本合約第 5 條情形之外，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退款或賠償。

8. 甲方租用本業務，應體認虛擬主機服務為共享資源之網路服務以保障其它承租用戶穩定使用之權益，且甲方並需自行承擔網站內的資料或發送之 E-Mail 內容物之合法性，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乙方得暫停其使用或終止其租用，並由甲方負一切法律責任，乙方亦不退還甲方年租費用：
- a. 有竊取、更改、破壞他人資訊情事者。
  - b. 有擅自複製他人資訊轉售、轉載情事者。
  - c. 未經對方同意，擅自寄發廣告信至對方信箱經檢舉者。
  - d. 網站內容(程式、圖檔)版權發生爭議時。
  - e. 網站或 E-Mail 流量異常經通知無效或不增購流量時。
  - f. 散播電腦病毒者。
  - g. 網站涉及色情、賭博等內容違背善良風俗者。
  - h. 擷取非經所有者正式開放或授權之資源者。
  - i. 其他有危害通信或違反中華民國法令之情事者。
  - j. 蓄意破壞他人電子信箱或其通信設備者。
  - k. 架設耗費系統大量資源的大型論壇或多用戶聊天室等程式者。
  - l. 網站運作影響主機系統穩定經通知不改善者。
  - m. 大量發送廣告電子郵件或大量發送夾送附檔之電子郵件經通知不善者。
9. 甲方若超過承租規格所列之每月資料流量限制，需繳超出所承租流量限制每 1,000MB(1GB)流量加收 250 元(新台幣/未稅)之頻寬費用，超出流量為次月月初結算一次，甲方需同意超出流量的報表依據為使用乙方提供之流量統計系統為計算方式，並自行留意登入流量統計系統觀看流量，如流量瀕臨超過而甲方不願意繳納流量超出費，甲方應通知乙方選擇本月剩餘日期暫時停止網路服務，否則願意繳交超出之流量費而無異議。
10. 甲方應依乙方通知之金額、期限，給付相關費用(例如虛擬主機年費或每月承租流量超出費)，如逾期未繳或拒絕繳納，乙方有權經 E-Mail 通知後選擇中止提供服務或扣抵已繳納租費或修改使用日期，所衍生之法律責任暨損失概由甲方自行負擔，甲方不得因此而要求乙方任何補償或賠償。
11. 網站空間上之資料，乙方需於每月定時備份，並提供檔案復原之服務(每月僅限一次)，甲方需注意平時亦需自行備份，以免主機故障若無法成功回復網站資料時，已無備份資料可再上載，如甲方未自行備份，因此所生之任何損害，乙方恕不負責做任何賠償，甲方需視自身需求為網站資料自行備份或投保相關保險，以減輕可能遭受之損害。
12. 乙方基於系統維護或轉換需要，因而需要對系統設備進行保養或變更施工時，得於一週前於乙方網站 <http://www.webspace.com.tw> 公告或以 E-Mail 通知甲方後，暫時縮短或停止本業務服務運作時間，但於緊急情況時(例如系統或機房電信設備遭第三人以非法行為入侵與破壞時)需立即中斷維修時，則不在此限。
13. 乙方保有調整價格、修改本條款與接單與否的權利，規格費率如有調整時，雙方應自合約到期一週前決定是否依新規格費率繼續承租。

14. 乙方應保持系統環境之穩定運作，系統如發生遭第三人經由網際網路入侵、破壞或擷取其資料等侵害情形，乙方雖應負修復之責，但因此所生直接或間接之損失，乙方不負賠償責任。
15. 乙方有權在網站或文宣資料上列出使用甲方所登錄公司名稱及網址，但甲方事先聲明不希望刊登者，不在此限。
16. 甲方所留下的資料均受到個人電腦資料保護法以及客戶隱私權政策規範所保護，除檢調司法單位依法定程序提出之調查需求之外，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者洩露或是販賣相關資料。
17. 甲方於私有網路系統架構變動或聯絡住址、電話、公司抬頭、統編、E-Mail 等相關資料變更時，應主動通知乙方，以維護自身使用權益，若因未主動告知變更相關資料致使所衍生之損失及法律責任概由甲方自行負擔，乙方若網路設定或聯絡資料有變更亦需儘速告知甲方，以免影響甲方聯繫之權益。
18. 乙方如因情勢變更，得暫停或終止本業務之經營，乙方同意協助甲方進行網站轉移，甲方不得異議或要求其它任何補償，但乙方應於預定暫停或終止之日前兩週公告並通知甲方。
19. 本合約之所有附件視同本合約之一部份，後續經雙方用印同意遞補之附件亦視為本合約之一部份。
20. 本合約條款未規定事項，甲方同意遵守中華民國電信相關法令規定，若遇爭議雙方應協商解決增訂，如有涉訟情事雙方同意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21. 租用之規格如下表：

項目	純網頁 型 V 為支援，X 為不支援
1. 總儲存空間(網站空間容量與 E-mail 空間容量總計)	MB
2. 網站空間儲存容量	MB
3. E-mail 帳號與儲存容量(同個網域(@domain)每日郵件寄發上限為 600 封，單一封信最多可附 5 個附檔、合計不可超過 10MB。)	個 MB
4. Webmail	V
5. 管理介面	V
6. 每月數據流量限制	GB
7. 贈送網址(由.com、.net、.org、.info、.biz、.us、.name 裡的網址種類任選其一，提供網址一年份租用期，自備網址者本項恕不扣抵費用但可代為對應設定。)	V
8. FTP 上下傳支援	V
9. FrontPage 延伸功能	V
10. 程式支援	JavaScript
11. 程式發信元件支援	X



網站服務中心

12. 上傳元件支援	X	
13. 目錄寫入權限支援	X	
14. MY-SQL 資料庫	X	
15. ACCESS 資料庫	X	
16. MS-SQL 資料庫	X	
17. SSL 環境支援	X	
18. 流量報告	V	
19. 電信級機房規格	V	
20. 共享式防火牆 & 防毒	V	
21. 資料備份	每月	
22. 次網域支援	X	
23. 線上刷卡金流機制支援	X	
24. 計數器(1 個)	V	
	年繳客戶售價(新台幣/未稅) :	元
	年繳客戶售價(新台幣/含稅) :	元